证券代码:000803　　证券简称:金宇车城　　公告编号:2019-144

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2019年12月18日（星期三）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12月18日，其中：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2月18日9:30至11:30，13:00至15:00；

②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9年12月18日9:15至　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公司监事会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5、会议主持人：监事潘建萍女士

6、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说明：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股东情况：

	总体出席情况			其中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人数	代表股份数	占有表决权总数比例	人数	代表股份数	占有表决权总数比例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11	75,967,769	59.4749%	2	12,423	0.0097%
网络投票股东情况	5	310,000	0.2427%	5	310,000	0.2427%
总体出席情况	16	76,277,769	59.7176%	7	322,423	0.2524%

2、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会议议案进行了投票表决，表决情况如下：

1、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监事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李敏先生、谭斌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关于选举李敏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6,031,975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778%。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76,629股，占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7666%。

（2）关于选举谭斌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6,121,974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58%。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6,628股，占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6799%。

2、关于增补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庞敏女士、李恒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关于选举庞敏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6,031,975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778%。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76,629股，占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7666%。

（2）关于选举李恒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6,121,974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58%。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6,628股，占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6799%。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吴军　蒲舜勃

3、结论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562　　证券简称:国睿科技　　公告编号:2019-060

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92601号）》回复修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10月3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了192601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已于2019年12月12日告了《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回复》（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回复”）。

现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回复及重组报告书内容进行了进一步相应的补充和修订，主要涉及反馈意见回复第13题、16题、18题、20题和24题，根据反馈意见回复的相关修订，公司更新了《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和《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摘要（修订稿）》，对应重组报告书如下章节：

1、“第四章标的资产基本情况”之“一、国睿防务100%股权”之“（十）前12个月内所进行的重大资产收购、出售事项”；

2、“第四章标的资产基本情况”之“二、国睿信维95%股权”之“（十一）会计政策及相关会计处理”；

3、“第六章本次交易评估情况”之“二、国睿防务评估情况”之“（三）收益法评估情况”；

4、“第九章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交易标的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分析”之“（一）国睿防务”；

5、“第十一章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之“（二）本次交易前标的资产的关联交易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公告的《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回复（修订稿）》及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18日

证券代码:600562　　证券简称:国睿科技　　公告编号:2019-059

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1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通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将于近日召开工作会议，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会议具体时间以中国证监会官网公告为准。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完善上市公司股票停复牌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公司A股股票将在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召开当天停牌。具体时间请关注公司后续公告。

公司将密切关注并购重组委的审核结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18日

证券代码:601700　　证券简称:风范股份　　公告编号:2019-082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2019年12月16日复盘至2019年12月18日，连续3个交易日涨停，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股票价格波动较大，现将相关风险提示如下，请投资者谨慎决策，审慎投资。

●截至2019年12月18日，公司静态市盈率为246.78，滚动市盈率为56.5，金属制品业静态市盈率为24.51，滚动市盈率为24.54，公司市盈率显著高于行业市盈率水平。

●公司本次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的相关审计、评估及审批工作尚未完成，标的资产预估值尚未确定，标的资产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备案的评估结果可能与预案披露情况存在较大差异。

●截止2019年9月30日，公司未受限货币资金余额8.86亿元，短期借款13.5亿元，资金缺口达4.64亿元，如募集配套资金未能实施或者募集金额低于预期，且考虑到公司若以自有资金支付现金对价等相关费用，可能对公司整体的资金使用安排产生影响。

●公司主营输电线路铁塔生产销售，标的公司主营军工电子信息行业，此次交易属于跨行业并购，可能存在整合风险，对公司及标的公司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

●本次交易可能存在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19年12月16日、12月17日、12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8.3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公司日常经营情况及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2019年12月14日，公司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等相关公告，目前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前述事项的各项工作，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则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相关方等不存在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不存在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不涉及热点概念事项等。

（四）未出现其他可能对上市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市盈率显著高于同行业水平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2019年3季度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公司属于金属制品业。截至2019年12月18日，公司静态市盈率为246.78，滚动市盈率为56.5，金属制品业静态市盈率为24.51，滚动市盈率为24.54，公司市盈率显著高于行业市盈率水平。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风险

1、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的风险

截至目前，标的资产相关审计、评估及尽职调查工作尚未完成。预案引用的标的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经营业绩存在后续调整的可能。相关数据应以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标的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将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提请投资者注意，标的资产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最终结果可能与预案披露情况存在较大差异的风险。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最终交易金额将以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截至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值为基础，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截至本预案签署日，标的资产预估值尚未确定。此外，虽然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将严格按照评估的相关规定，履行勤勉、尽职的义务，但如未来出现预期之外的较大变化，可能导致资产估值与实际情况不符的风险，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估值风险。

2、本次交易审批风险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尚需满足多项条件方可完成，本次交易尚需获得的批准或核准，包括但不限于：

a、国防科工局出具关于本次资产重组涉及军工事项审查的意见，国防科工　局批复本次重组特殊财务信息豁免披露有关事项；

b、本次交易的审计报告及评估报告出具后，尚需公司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批准本次交易方案；

c、本次交易方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d、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的核准；

e、标的公司尚需将公司形式由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交易能否取得相关的批准或核准，以及取得相关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本次交易能否最终成功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3、募集配套资金未能实施或者募集金额低于预期的风险

公司拟以询价的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如募集配套资金未能实施或募集金额低于预期金额，则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或其他方式予以解决，截止2019年9月30日，公司未受限货币资金余额8.86亿元，短期借款13.5亿元，资金缺口达4.64亿元，该事项可能对公司整体的资金使用安排产生影响。提请投资者关注募集配套资金未能实施或融资金额低于预期的风险。

4、本次交易整合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因公司目前与标的公司在业务特点、经营方式、企业文化、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等方面存在一定的差异，因此公司与标的公司的整合能否达到互补及协同效果以及所需的时间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未来，若公司未能顺利整合标的公司，可能会对标的公司的经营造成负面影响，从而给公司带来业务整合及经营管理风险。

5、本次交易可能被暂停、中止或者取消的风险

尽管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内幕信息管理制度，公司与交易对方在协商确定本次交易的过程中，尽可能缩小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的范围，减少内幕信息的传播，但是仍不排除有关机构和个人利用本次交易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可能。本次交易仍存在因可能涉嫌内幕交易、股价异常波动或异常交易而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此外，本次交易方案需要获得中国证监会等相关机构的核准，在交易推进过程中，市场情况可能会发生变化或出现不可预知的重大事件，则本次交易可能无法按期进行；如无法按期进行或需重新进行，则面临重新定价的风险。

在本次交易过程中，交易各方可能需要根据监管机构的要求不断完善交易方案，如交易各方无法就完善交易方案的措施达成一致，则本次交易存在终止的可能。

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有关公司公开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载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市场竞争风险，公司所处行业的进入门槛相对较低，同时由于近年国家对电网建设的投资规模巨大，将吸引越来越多的企业进入本行业。公司如不能加大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巩固发展自己的市场地位，越来越激烈的市场竞争可能导致公司在国网公司、南网公司等重要客户招标会上的中标数量下降、中标价格下降，从而导致公司市场占有率降低，盈利能力下降。

（四）不存在大股东质押比例较高可能对上市公司控制权、生产经营稳定性造成影响的情况。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1700　　证券简称:风范股份　　公告编号:2019-083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质押股份部分解质及部分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东范立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40,97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1.26%，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含本次）52,00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21.58%。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18日接到股东范立义先生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质及质押延期，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份解质情况

股东名称	范立义
本次解质股份	47,00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9.50%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4.15%
解质时间	2019年12月17日
持股数量	240,975,000股
持股比例	21.26%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52,000,000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1.58%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4.59%

本次解质股份没有用于后续质押及其他情况。

二、股份质押延期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延期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原质押到期日	质押延期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范立义	否	52,000,000	否	否	2019年5月8日	2019年11月8日	2020年5月8日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1.58%	4.59%	个人资金需求

2、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股东范立义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范建刚先生、范岳英女士、杨俊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范立义	240,975,000	21.26%	99,000,000	52,000,000	21.58%	4.59%	–	–	–	–
范建刚	331,340,000	29.24%	–	–	–	–	–	–	–	–
范岳英	58,690,000	5.18%	–	–	–	–	–	–	–	–
杨　俊	2,000,000	0.18%	–	–	–	–	–	–	–	–
合　计	633,002,000	55.86%	99,000,000	52,000,000	8.21%	4.59%	–	–	–	–

特此公告。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30　　公告编号:2019-053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解除一致行动关系暨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18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朱文明提交的《关于解除一致行动关系的通知》，朱文明以书面方式解除其与束昱辉于2016年1月8日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双方的一致行动关系自2019年12月18日解除。该事项导致相关股东权益发生变动，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一致行动协议解除情况

1、一致行动协议的签署及其履行情况

朱文明与束昱辉于2016年1月8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双方在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中，采取一致行动行为，包括但不限于在表决权、提案权、提名权等方面作出相同的意思表示。

截至本公告日，在上述协议有效期内，朱文明与束昱辉先生均严格遵守了一致行动人的约定和承诺，未发生违反《一致行动协议》的情形。

2、一致行动协议解除情况

《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在公司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的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符合届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经双方协商一致或任何一方单独提出，均可以书面方式解除本协议。

由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锁定期（2019年11月20日）已经届满，现经朱文明提出，其与束昱辉的一致行动关系自2019年12月18日解除，原《一致行动协议》效力自然解除。

3、一致行动协议解除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一致行动人关系解除不违反《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反各自所作承诺的情形。

2、本次一致行动关系解除不会引起公司管理层的变动，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1、本次权益变动原因

基于2016年1月8日朱文明与束昱辉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朱文明、束昱辉以及朱文明控股的江苏东润金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润金财”）构成一致行动关系，朱文明、东润金财、束昱辉合计持有公司263,601,495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33.83%。

2019年12月18日，朱文明与束昱辉解除一致行动关系，朱文明、东润金财合计持有公司220,974,482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28.36%。

2、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解除一致行动关系后，各相关股东各自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未发生任何变化，但束昱辉所持股份不再合并计算。

3、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解除一致行动关系后，朱文明可实际控制的表决权比例为28.36%，支配公司股份表决权的比例仍为第一；且本次权益变动之后，对公司董事会选举、重大事项的表决、决策等均无实质性影响，朱文明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次权益变动，不违反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反各自承诺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引起公司管理层变动；不会影响公司的人员独立、财务独立和资产完整；公司仍具有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具有独立经营的能力，在采购、生产、销售、研发、知识产权等方面仍保持独立。

三、备查文件

1、朱文明提交的《关于解除一致行动关系的通知》；

2、《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18日

证券代码:002530　　公告编号:2019-052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拟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王金根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本公司股份43,678,71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5.61%）的股东王金根计划减持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减持总数量不超过5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64%）。其中，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或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18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王金根先生关于拟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计划告知函》，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的名称：王金根

2、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王金根持有本公司股份43,678,71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61%。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减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1）拟减持原因：自身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2016年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3）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和（或）大宗交易

（4）减持期间：

集中竞价交易：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

即2020年1月13日至2020年7月12日

大宗交易：本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

（5）拟减持数量及比例：拟减持数量不超过5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64%

上述减持比例满足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比例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1%以及大宗交易减持比例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2%。

（6）价格区间：视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2、本次拟减持事项与王金根此前已披露的承诺保持一致，王金根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时所做的各项承诺。

三、相关风险提示

1、王金根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具体的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存在不确定性；不排除因外部环境及计划主体自身因素变化等影响，上述计划存在未予实施或部分实施的可能。

2、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3、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与此同时，本公司将加强与股东之间的沟通，督促股东严格遵守相关减持规则。

四、备查文件

1、持股5%以上股东王金根提交的《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18日

证券代码:600110　　证券简称:诺德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9-061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9年12月18日下午14: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陈立志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一、《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深圳诺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25%股权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以25,155万元的价格向诚志（香港）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志电子”）出售控股子公司深圳诺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25%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深圳诺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41.46%股权，诚志电子持有深圳诺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58.54%股权。深圳诺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的《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松原市正源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90%股权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以3,395万元的价格向广州华悦农业服务有限公司出售控股子公司松原市正源石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原正源”）90%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松原正源股权。松原市正源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的《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电子拟向中国进出口银行陕西省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电子材料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陕西省分行申请10,000万元（敞口）人民币综合授信及流动资金贷款，期限1年，并由公司及西宁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同时公司为西宁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本次融资及担保事项属于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的《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担保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由于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陈叔军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研究并同意，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邦民产业控股有限公司提名蔡明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如蔡明星先生被股东大会选举为独立董事，董事会同意选举蔡明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意见如下：我们认真研究以及核实了蔡明星先生的相关资料，蔡明星先生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有利于公司发展。蔡明星先生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未发现其有不得担任独立董事、董事的情形。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推荐蔡明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0年1月3日下午14:30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的《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19日

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蔡明星先生简历：

蔡明星先生，196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曾经就职于湖北省鄂州市中被总厂，深圳原金鹏、光明、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深圳银华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市明鑫税务师事务所，中和正信（后并入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蔡先生目前就职于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2010年取得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证券代码:600110　　证券简称:诺德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9-062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25,155万元的价格向诚志（香港）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志电子”）出售控股子公司深圳诺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德租赁”）25%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诺德租赁41.46%股权，诚志电子持有诺德租赁58.54%股权。诺德租赁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拟以3,395万元的价格向广州华悦农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悦农业”）出售所持控股子公司松原市正源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松原正源”）全部90%的股权。

●上述交易给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上述交易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一）出售诺德租赁

公司拟以25,155万元的价格向诚志电子出售所持有的诺德租赁25%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诺德租赁41.46%股权，诚志电子持有诺德租赁58.54%股权。诺德租赁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二）出售松原正源

公司拟以3,395万元的价格向华悦农业出售所持控股子公司松原正源全部90%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松原正源股权，华悦农业将持有松原正源90%股权，中盛伟侨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松原正源10%股权。松原正源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三）上述交易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交易均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各方当事人情况

（一）诺德租赁交易对方情况

诚志（香港）电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0美元

主要办公地点：ROOM1605,HO KING COMMERCIAL CENTRE,2-16 FA YUEN STREET, MONGKOK,KOWLOON,HONG KONG

注册地址：ROOM1605,HO KING COMMERCIAL CENTRE,2-16 FA YUEN STREET, MONGKOK,KOWLOON,HONG KONG(香港九龍旺角花園街2-16號好景商業中心1605室)

实际控制人：林丹娜

公司类别：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未经审计）	2019年9月30日/2019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00	0.00
总资产	274,723,589.00	274,723,339.00
净资产	30,555,964.00	30,555,714.00
总负债	244,167,625.00	244,167,625.00
净利润	-3,252.00	-250.00

诚志电子与上市公司之间均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交易标的的评估情况：

评估对象：深圳诺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范围：被评估单位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等。

评估基准日：2018年12月31日

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评估结论：本资产评估报告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具体评估结论如下：

深圳诺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所有者权益账面值为94,335.29万元，评估值为100,607.92万元，评估增值6,272.62万元，增值率6.65%。

（二）松原正源交易对方情况

广州华悦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蔡晓滨

注册资本：4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华强路3号富力盈力大厦南塔2402A房

实际控制人：蔡晓滨

公司经营范围：农、林、牧、渔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该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未经审计）	2019年9月30日/2019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63,918.00	2,000.00
总资产	582,997.32	584,539.56
净资产	582,997.32	584,539.56
总负债	0.00	0
净利润	-8,394.24	1,499.76

华悦农业与上市公司之间均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交易标的的评估情况

评估对象：为正源石油公司股东全部权益。

评估范围：为正源石油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

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评估基准日：2019年6月30日，一切取价标准均为评估基准日有效的价格标准。

评估方法：资产基准法。

评估结论：经实施评估程序后，于评估基准日，委估股东全部权益在持续经营的假设前提下的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如下：

总资产账面价值为3,682.97万元，评估价值3,769.31万元，评估价值较账面价值评估增值86.34万元，增值率为2.34%；总负债账面价值为0.00万元；净资产（股东全部权益）总额账面价值为3,682.97万元，评估价值3,769.31万元，评估价值较账面价值评估增值86.34万元，增值率为2.34%。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诺德租赁基本情况

1、本次交易标的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诺德租赁25%股权，以上股权产权清晰，不存在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2、诺德租赁介绍

公司名称：深圳诺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9,622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2年6月14日

法定代表人：许松青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沙咀社区沙咀路8号红树华府A栋16层16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93029190U

公司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和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资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

主要股东及各自持股比例：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持股66.46%；诚志（香港）电子有限公司持股33.54%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该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经审计)	2019年9月30日/2019年1-9月(未经审计))
总资产	1,417,845,739.94	1,418,493,220.48
净资产	943,272,059.73	977,203,283.13
总负债	474,573,680.21	441,289,937.35
营业收入	170,235,365.55	101,823,116.36
净利润	57,404,618.03	22,550,691.07

注：上述数据业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审计，并出具了立信中联审字【2019】D-0278号审计报告。

（二）松原正源基本情况

1、本次交易标的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松原正源90%股权，以上股权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2、松原正源介绍

公司名称：松原市正源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5000万人民币

成立时间：2004年2月24日

法定代表人：沙雨峰

注册地址：松原市青年大街6号

统一信用代码：91220701736490826

经营范围：石油钻采工程、油田技术服务、技术开发与研究、机械设备、五金交电及电子产品销售、油田化学助剂销售(不含危险品)石油装备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及各自持股比例：公司全资子公司松原市金海实业有限公司持有90%股权，中盛伟侨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10%股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该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经审计)	2019年9月30日/2019年1-9月(未经审计)
总资产	37,418,644.81	36,565,550.96
净资产	37,376,057.70	36,565,550.96
总负债	42,587.11	–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1,666,667.31	-810,506.74

注：上述数据业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审计，并出具了立信中联审字【2019】深-0068号审计报告。

四、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一）转让诺德租赁25%股权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1、交易主体

转让方：深圳诺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受让方：